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是科技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通过即时通讯工具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章忠灿先生主持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会议听取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表决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和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1 年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，制定了各项内部制度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。公司编制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，能够勤勉尽责、诚实守信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鉴于本议案中监事的薪酬与所有监事利益相关，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，进行回避表决，因此本议案无法形成决议，故直接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保证日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